

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整改报告

根据《乐山市市中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绩效评价整改及公开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办将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，认真开展自查整改，分析原因，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，现对我办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中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我办在财务管理方面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，对项目资金的监控也比较到位，然而项目资金预算还不够准确。

二、具体整改措施

（一）进一步加强前期论证工作。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等对项目实施必要性、可行性、预算编制合理性等进行充分论证，确保项目实施以及项目资金支出的效益。

（二）在分析往年数据的基础上，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立绩效目标和指标，并充分考虑数据获取的途径和机制，确保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。

（三）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，预算编制前多与有关各方做好沟通衔接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准确性，凡事做到“先预算后开支”。加强对项目经费的监督、管理，按期完成任务，取得预期成效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下一步打算

我办将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配合，开展好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，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，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。

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6日